附件1

全区中等职业学校“文明风采”活动

宣传展示工作方案

 一、活动对象

本次全区中等职业学校“文明风采”活动参加对象为各类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。高职附属的中专部学生参加活动，应在校名后注明中专部。参赛人资格和参赛作品由学校负责审查，参加过往届竞赛和活动的作品不得重复参加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本次活动设立征文演讲、职业规划与创新设计、摄影视频、才艺展示、其他活动5类8个项目。

1. 征文演讲类（1项）。

1.内容。

提交体现现代中职生生活与学习的正能量的演讲稿和演讲视频。

2.要求。

（1）撰稿和演讲必须为同一个人，演讲稿和演讲视频一并报送。

（2）演讲稿字数不超过2000字，脱稿演讲，演讲视频时长为6-8分钟。

（3）演讲稿提交word文本，标题统一用小二黑体，正文统一用四号宋体，行距为1.5倍。演讲视频文件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200M。

（二）职业规划与创新设计类（2项）。

1.内容。

一是提交与学生所学专业相关的职业生涯规划设计方案，以准备从事的职业要求为标准，以自身职业能力提高为重点，培养学生的职业意识和职业理想；二是提交与学生所学专业领域相关的科技发明创作方案和作品，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 2.要求。

（1）职业生涯规划设计方案字数不超过3000字，提交PDF电子文本。

（2）创新设计方案提交PDF电子文本，说明作品构思、特点、功效等，同时附送作品实物。作品体积一般不超过0.5m×0.5m×0.5m，重量不超过2.5kg。超过以上规格的，将作品拍摄成不超过3分钟的视频（包含全方位作品展示及作品说明）上传至“文明风采”活动作品报送平台，视频文件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100M。

（三）摄影视频类（2项）。

1.内容。

提交围绕学生在校园文化生活、实训实习、志愿服务等场景中的摄影或视频作品，培养学生发现美、捕捉美、演绎美的能力，反映当代中职学生阳光自信、乐观向上、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和青春正能量。

2.要求。

（1）摄影或视频，可任选其一，也可同时参加。

（2）摄影作品报送：作品成片、未经修改的电子源文件及说明文字，电子版格式为JPG，大小不超过5M；除影调处理外，不得进行其他技术处理。说明文字不超过200字，主要包括拍摄工具（手机或相机）、创作的构思、表达的内容等。

（3）视频作品可采用微电影、纪录短片、动画片或公益广告等形式，视频文件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300M，可用手机或相机拍摄，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

（四）才艺展示类（2项）。

1.内容。

提交展示学生自身艺术修养、文体特长的作品，包括才艺展示舞台类（歌舞、器乐、曲艺）和才艺展示非舞台类（书法、绘画、雕刻、手工艺品、非遗作品等），鼓励学生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际行动中，不断提升人文修养和道德素养。

2.要求。

（1）才艺展演舞台类（歌舞、器乐、曲艺）作品以视频形式报送，视频文件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300M，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

（2）才艺展演非舞台类作品需提交作品实物（不得装裱），并附3～5分钟的创作过程视频上传至“文明风采”活动作品报送平台（视频文件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200M）。

1. 其他活动类（1项）。

 1.内容。

征集开展其他活动优秀作品，如开展升旗、入团、毕业等仪式教育活动，五四、七一、国庆等纪念教育活动，开展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》学习签署践行活动、学雷锋志愿服务、孝老敬亲文化教育等实践活动，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、感动中国人物面对面等典型引领活动，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、校园文化艺术节等校园文化活动。

2.要求。

报送的形式与上述报送图片、视频的形式要求一样。

三、进度安排

校级活动、地市级活动安排在2019年1月至3月。

自治区级宣传展示活动安排在2019年5月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加强组织。

1.各地各校要切实组织开展好“文明风采”活动，推动活动过程育人。要及时总结活动经验和典型案例，综合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，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活动成效，扩大活动的知名度和影响力，为活动的深入开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2.各地各校要把活动的开展与思想政治课教学相结合，与学生日常管理相结合，与创建文明校园相结合，与职业指导相结合，推动活动常态化规范化。要规范活动程序、严格选拔、层层把关。切实发挥指导教师作用，严密防控作品抄袭，要通过活动充分展示职业学校、师生的良好精神风貌，传播职业教育正能量。一旦发现作品抄袭，立即取消当事学生的参加资格，取消指导老师当年和次年的参加资格。

 （二）征集时间。

 2019年1月7日-2019年3月20日。

（三）报送要求。

1.所有活动作品创作时间为2018年9月1日之后。

2.每份活动作品均须命名，尤其是书画、舞蹈等不得以绘画、书法等类别名作为作品名。作品文件名格式：项目—市—作品名称—学校—作者（如作者为多人，写×××等）。（区直中等职业学校不写“市”）

3.各地各校报送的作品，每位学生不超过两件作品，每位指导教师不超过三件作品（包含参与作品和独立创作作品）。各地各校报送的作品总数不得超过本地市（区直中等职业学校）全日制在校生的3‰（作品数量分配详见附表1），报送作品的类别比例大体一致。

4.所有活动作品要按项目分别封装，袋外封面贴“作品封装单”（附表3），集中封装后统一报送。具体如下：一是创新设计、书法和绘画作品实物需寄送，并填写活动作品评选签单（附表2）；二是其他项目的作品（包括文字和视频）必须上传至作品报送平台（http://wmfc.ep12.com），同时需刻成光盘寄送，并附上作品评选签单（附表2），具体上传时间和办法届时请见网站公告。

 5.各地市教育局（区直中等职业学校直接报送）要及时报送活动开展情况（包括文字报道、图片、视频等），并于2019年3月20日前报送活动作品汇总表（附表4）、活动开展统计表（附表5）、典型案例和活动工作总结。其中典型案例包括文字说明（不超过3000字）、图片（jpg，50M以内）、视频（mp4，视频编码“h263”或“h264”、视频码率不要超出1024kbps、分辨率不要超出1920\*1080、音频编码使用"AAC"，300M以内）等。活动工作总结应有组织过程、围绕活动开展的情况、参加活动作品的数量、德育效果、师生反应、经验体会等内容，并附结合“文明风采”活动开展德育活动的照片。

6.参加活动的所有作品内容（包括视频作品、电子文本作品）里不得出现学校名称、指导老师和学生姓名等涉及参加活动方的信息。

7.参加全区活动的作品不收取任何活动费用。活动作品处理权归全区“文明风采”活动推进办公室，推进办公室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参加活动的作品（包括出版作品集、印制光盘、展览、宣传等），不支付作者稿酬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报送的作品如发生著作权纠纷，由作品提供者承担相关责任，所有参加活动的作品不退还作者，请学校自行备份，保留底稿、电子稿。

全区“文明风采”活动推进办公室联系人及电话：莫倩春，0771—5905348；韦丽，0771-6724365；邮箱：gxwmfc@126.com。

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及电话：张雯雯，0771—5815347。

地址：南宁市民族大道92-1号新城国际大厦2213室（广西八桂职教网），邮编：530028。

 附表：1.活动作品数量分配表

 2.活动作品评选签单

 3.活动作品封装单

 4.活动作品汇总表

 5.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
附表1

活动作品数量分配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全区 | 报送作品数量 |
| 1 | 南宁市 | 240  |
| 2 | 柳州市 | 111  |
| 3 | 桂林市 | 103  |
| 4 | 梧州市 | 114  |
| 5 | 北海市 | 57  |
| 6 | 防城港市 | 16  |
| 7 | 钦州市 | 100  |
| 8 | 贵港市 | 70  |
| 9 | 玉林市 | 130  |
| 10 | 百色市 | 89  |
| 11 | 贺州市 | 54  |
| 12 | 河池市 | 68  |
| 13 | 来宾市 | 43  |
| 14 | 崇左市 | 33  |
| 市级小计 | 1228 |
| 区直学校 | 653 |
| 合计 | 1881 |

| **序号** | **学校名称** | **层次** | **属地** | **性质** | **报送作品数量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广西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51 |
| 2 | 广西机械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机电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28 |
| 3 | 广西玉林农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玉林市 | 公办 | 27 |
| 4 | 广西机电工程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6 |
| 5 | 广西电子高级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5 |
| 6 | 广西石化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工业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5 |
| 7 | 广西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4 |
| 8 | 广西物资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3 |
| 9 | 广西交通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交通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2 |
| 10 | 广西华侨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8 |
| 11 | 广西工贸高级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玉林市 | 公办 | 17 |
| 12 | 广西纺织工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6 |
| 13 | 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梧州市 | 公办 | 14 |
| 14 | 广西中医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3 |
| 15 | 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13 |
| 16 | 广西商业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商业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桂林市 | 公办 | 13 |
| 17 | 广西建筑材料工业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12 |
| 18 | 广西梧州农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梧州市 | 公办 | 12 |
| 19 | 广西钦州商贸学校 | 区直中职 | 钦州市 | 公办 | 12 |
| 20 | 广西经贸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工商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梧州市 | 公办 | 12 |
| 21 | 广西轻工高级技工学校（广西轻工技师学院）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2 |
| 22 | 广西右江民族商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2 |
| 23 | 广西钦州农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钦州市 | 公办 | 12 |
| 24 |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附属中等职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贵港市 | 公办 | 12 |
| 25 | 广西机电工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1 |
| 26 | 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卫生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11 |
| 27 | 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桂林市 | 公办 | 11 |
| 28 | 广西交通运输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0 |
| 29 | 广西二轻高级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0 |
| 30 | 广西商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9 |
| 31 | 广西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9 |
| 32 | 广西桂林农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桂林市 | 公办 | 9 |
| 33 | 广西柳州畜牧兽医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9 |
| 34 | 广西百色农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百色市 | 公办 | 9 |
| 35 | 广西水产畜牧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8 |
| 36 |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附属中等职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百色市 | 公办 | 7 |
| 37 | 广西第一工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7 |
| 38 | 广西工商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7 |
| 39 | 广西银行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6 |
| 40 | 广西工贸职业技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河池市 | 公办 | 6 |
| 41 | 广西桂林商贸旅游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桂林市 | 公办 | 6 |
| 42 |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5 |
| 43 |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梧州市 | 公办 | 4 |
| 44 | 广西华南烹饪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民办 | 4 |
| 45 | 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4 |
| 46 | 广西广播电视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4 |
| 47 | 广西工艺美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4 |
| 48 |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附属中等职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3 |
| 49 | 广西艺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3 |
| 50 | 广西警官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3 |
| 51 | 广西柳州商业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3 |
| 52 | 广西邮电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企办 | 3 |
| 53 | 广西烹饪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3 |
| 54 | 广西体育运动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 |
| 55 | 广西质量技术工程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 |
| 56 | 广西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中专部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 |
| 57 | 广西动力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 |
| 58 | 广西医科大学附设护士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2 |
| 59 | 广西机电技工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 |
| 60 | 广西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 |
| 61 | 广西建筑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| 区直中职 | 柳州市 | 公办 | 1 |
| 62 |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附属中等职业学校 | 区直中职 | 南宁市 | 公办 | 1 |
| 合计 | 653 |

注：各地市（区直中等职业学校）报送的作品总数不得超过本地市（区直中等职业学校）全日制在校生的3‰。附表2

活动作品评选签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动类别 |  | 项目 |  | 作品编号 |  |
| 作品标题 |  | 作品类别 | 集体□ 个人□ |
| 作者姓名 |   |
| 指导老师 |  | 指导教师手机 |  |
| 学校全名 |  | 指导教师电邮 |  |
| 学校详细地址 | [省、市、镇（街道）、门牌号] | 邮政编码 |  |
| 作品说明 | （200字左右） |
| 推荐意见 |   |
| 备注 |  |

（由学校印制，并填写前七行。作品编号和推荐意见一栏由省级活动推进办公室填写）

注：本附件粘贴于实物背面或置于光盘口袋内。参加活动的类别指征文演讲、职业规划、创新设计、摄影视频、才艺展示类。项目指8项活动中的一项。指导教师务必填写电子邮箱、手机或座机（含区号），以便联系。全校各项作品中的校名必须一致，即不能有一字之差。参加者填写相关信息字迹要清晰工整，内容要真实，以免影响书制作和邮寄。

附表3

活动作品封装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参加类别 |  | 项目 |  | 本项参加份数 |  |
| 学校正规全名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学校详细地址 | ［省、市、镇（街道）、门牌号，不能以校名代替］ |
| 学校联系人姓名 |  | 联系人电子邮箱 |  |
| 联系人手机 |  | 联系人座机 | （要有区号） |

（由学校印制，并填写全部内容）

注：本附件贴在每项参加的作品集中封装的封装袋外面。学校联系人指学校所有参加项目的总联系人，各项目封装袋上的联系人信息必须一致。

附表4

活动作品汇总表

教育局（学校）盖章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学校名称 | 作品名称 | 作者姓名 | 指导老师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附表5

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
 市（区直学校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市级（区直学校）活动组织机构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 E-mail |  |
| 本市中职学校数 |  | 本市中职在校生数 |  |
| 市级（区直学校）活动参与学生数 |  | 市级（区直学校）活动作品数 |  |
| 参加活动学校数 |  |  |  |

注：1.此表由市级（区直学校）活动组织机构填写并报送。

2.联系人指一名负责本届活动事务联络沟通的同志，电话、电子邮箱等信息务必清楚、准确，保证通信畅通。